

报批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
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98pb5i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7218572075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应刚		
主要负责人（签字）	李志战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志战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52D6DX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永杰	12354143512410395	BH009016	杨永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书华	审核	BH017120	赵书华
杨永杰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09016	杨永杰

216569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52D6DXH

名称 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卢小涛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节能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住所 洛阳市老城区饮马街东侧恒星综合楼第01幢601室

(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 年 10 月 22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编号: 0012421
No.: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杨永杰
001242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杨永杰

姓名:

杨永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3. 12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 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2 月 4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12354143512410395

File No.

证书编号: 001242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410322198312173822		姓 名		杨永杰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老城区)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7			201909			
(老城区)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907			201909			
(老城区)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3			-			
(老城区)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3			-			
(老城区)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907			201909			
(老城区)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			202001			
(老城区)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0			201911			
(老城区)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2			202001			
(老城区)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0			201911			
(老城区)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3			-			
(老城区)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0			201911			
(老城区)洛阳市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2			2020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9-07-01	参保缴费	2009-07-01	参保缴费	2009-07-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89	●	3589	●	3589	-					
08	3589	●	3589	●	3589	-					
09	3589	●	3589	●	3589	-					
10	3589	●	3589	●	3589	-					
11	3589	●	3589	●	3589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表单验证号码f8abcac474ae4bc908cf6fa4cc946



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11-1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MA452D6DX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杨永杰（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12354143512410395，信用编号BH009016），主要编制人员包括杨永杰（信用编号BH009016）、赵书华（信用编号BH017120）（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1	补充项目与黄河流域相关政策的相符性分析；完善项目与绩效分级管控文件要求的相符性分析；完善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调查。	补充项目与黄河流域相关政策的相符性分析详见报告 P14~15 中相应修改内容；完善项目与绩效分级管控文件要求的相符性分析详见报告 P9~10 中相应修改内容；完善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调查详见报告 P31 中相应修改内容。
2	细化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核实声环境功能区划；完善噪声预测相关内容。	细化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详见报告 P19~20 中相应修改内容；核实声环境功能区划详见报告 P31~32 中相应修改内容；完善噪声预测相关内容详见报告 P38~39 中相应修改内容。
3	完善三本账分析内容，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核实三本账分析内容详见报告 P42 中相应修改内容，完善相关附图、附件详见附图、附件等相应修改内容。

已按意见修改，同意上报。

 李阿可

2024.12.6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6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3
六、结论	44
附表	45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1 周边环境图；

附图 3-2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 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图；

附图 5 本项目与最近水源保护区的位置关系图

附图 6 大遗址保护区划图；

附图 7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发改委备案证明；

附件 3 偃师区府店镇人民政府证明；

附件 4 土地手续；

附件 5 转让协议

附件 6 现有工程环评批复；

附件 7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

附件 8 现有工程验收手续；

附件 9 三线一单判定结果；

附件 10 噪声现状检测结果。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410-410381-04-02-325702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志战	联系方式 1359****160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府北村	
地理坐标		(112度 51分 8.841秒, 34度 34分 55.022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60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1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²）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经查，本项目设备和产品均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7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的目录范围内，属于允许建设项目，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该项目已于2024年10月30日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代码为：2410-		

410381-04-02-325702。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备案证明见附件2。对照《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本项目生产产品及生产设备不在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		
2 与《耐火材料行业规范条件》相符性分析		
表 1-1 本项目与《耐火材料行业规范条件》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1、耐火材料项目应综合考虑资源、能源、环境容量和市场需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和项目所在地城乡规划，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使用标准。	本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和府店镇规划。根据项目土地证，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使用标准。	相符
2、控制新增产能，鼓励实施等量或减量置换，依托现有耐火材料生产企业，通过联合重组，“退城入园”，开展技术改造，推进节能减排，生产和推广不定型耐火材料，优化产业结构，提高生产集中度。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不新增耐火材料产能。	相符
3、世界遗产地、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和非工业建设规划区不得新建、扩建耐火材料项目。	本项目厂址不在世界遗产地、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区域。	相符
4、原料堆场配建围墙和顶盖，破（粉）碎、筛分、均化、输送、成型和成品加工等易产生粉尘的环节，配套除尘装置，防止粉尘无组织排放。含尘气体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改建前后原料均堆存位于密闭车间内，下料、混料搅拌等易产生粉尘的环节，配套有除尘装置，防止粉尘无组织排放。含尘气体经处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	相符
5、配套建设窑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等治理装置。烟气经治理达标后排放。	本改建项目不涉及窑炉。	相符
6、建立雨污分流系统。生产工艺废水回用率不低于 90%，污水经治理达标后排放。	厂区已建设雨污分流措施，本项目生产工艺中无废水产生。	相符
7、原料加工、制品成型等易产生噪声的工段，配套建设降噪设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原料加工工段，生产设备均安装在密闭车间内，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基础减振等措施， <u>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 类标准。</u>	相符
8、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执行。堆存含有重金属的原料和固体废物场所配套建设防渗漏设施。	厂区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执行，厂区不堆存含有重金属的原料，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均已做防渗处置。	相符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耐火材料行业规范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14]84号）的要求。		

	3 “三线一单” 相符性分析 3.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府北村, 经过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对照《洛阳市县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本项目符合洛阳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查询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河南省“三线一单” 成果查询见附图4。 饮用水源保护区划调查：根据调查并查阅《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13〕107号）》及《河南省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16〕23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府店镇饮用水水源地。府店镇饮用水水源地为地下水型，服务于府店镇镇区，共有地下水井3眼，3眼水井距离较近，具体坐标分别为东经112° 49'55.6"，北纬34° 33'6.7"；东经112° 49'54.3"，北纬34° 33'9.6"；东经112° 49'56.9"，北纬34° 33'4.9"。府店镇饮用水水源地共有3眼地下水井，其一级保护区为取水井外包线外围100m区域，不设二级保护区。本项目厂界位于府店镇水源井一级保护区边界东3.67km，项目不在府店镇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符合偃师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要求。 文物调查：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府北村, 对照《洛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大遗址保护区划图》（2011-2020），不在大遗址保护区划范围内。本项目与大遗址保护区划相对位置见附图 6。 3.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3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PM_{2.5}、PM₁₀的年均浓度和O₃的8小时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相继出台了《偃师区2024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号）等相关大气治理文件，从实施源头削减，推进总量减排、强化收集效果，减少无组织排放、提升治理水
--	--

	平等相关政策，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将逐步好转。 本项目生产过程使用电能，生产车间密闭，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增加对区域环境的压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除尘灰直接回用于生产。 本项目不新增颗粒物的排放量，因此项目建设不会增加对区域环境的压力。 3.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资源利用上线管控要求。本项目用水使用厂区自备井，使用清洁能源电能，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3.4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2024 年 2 月 1 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关于发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版）》。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研判分析报告结论如下：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管控单元压占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涉及 4 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2 个，一般管控单元 2 个、水源地 0 个。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1 个，一般管控单元 0 个，详见下表。 表 1-2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 管 控 单 元 编 码</th><th>管 控 单 元 分 类</th><th>环境 管 控 单 元 名 称</th><th colspan="2">管 控 要 求</th><th>本 项 目 情 况</th></tr><tr><td>ZH4103 072000 4</td><td>重点</td><td>偃师 区大 气布</td><td>空 间 布</td><td>1、高龙镇区域引导智能家居、装配式住宅、钢制办公家具等产业入园入区发展，培育现代</td><td>1、不涉及。 2、本项目位于府店镇，主要进行不</td></tr></table>						环境 管 控 单 元 编 码	管 控 单 元 分 类	环境 管 控 单 元 名 称	管 控 要 求		本 项 目 情 况	ZH4103 072000 4	重点	偃师 区大 气布	空 间 布	1、高龙镇区域引导智能家居、装配式住宅、钢制办公家具等产业入园入区发展，培育现代	1、不涉及。 2、本项目位于府店镇，主要进行不
环境 管 控 单 元 编 码	管 控 单 元 分 类	环境 管 控 单 元 名 称	管 控 要 求		本 项 目 情 况													
ZH4103 072000 4	重点	偃师 区大 气布	空 间 布	1、高龙镇区域引导智能家居、装配式住宅、钢制办公家具等产业入园入区发展，培育现代	1、不涉及。 2、本项目位于府店镇，主要进行不													

			局敏感区	局约束	物流产业。 2、府店镇区域引导高端耐火材料、新型绿色建材等行业入园入区发展、整合提升绿色矿山产业。 3、大口镇区域重点发展培育生态旅游产业，引导耐火材料企业入园入区发展；缙氏镇区域围绕静脉产业园发展资源综合利用。 4、依托健稷农业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工业，发展休闲食品、生态农产品等产业。	定型耐火材料生产，属于耐材行业，根据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并同意项目选址建设。 3、不涉及。 4、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控制新建、扩建高排放、高污染项目。 2、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建涉 VOCs 项目，严格落实大气攻坚等文件要求，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和管控。 3、生活垃圾发电厂要提高运营管理效率，严格控制各项污染物排放，安装自动监测设备，进行自动在线管控，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	1、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排放项目。 2、本项目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排放。厂区内不设食堂。 3、不涉及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1-3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YS4103073210297	伊洛河洛阳市岳滩控制单元	一般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加强建成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A排放标准。 2、农村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及处理设施的，处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1、本项目不属于污水处理厂项目。 2、本项目位于农村地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理 设 施 水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DB41/1820-2019)排放限值要求;不能进入污水处理设施的,应采取定期抽运等收集处置方式,予以综合利用。 3、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3、不涉及。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0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1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0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0 个,详见下表。					
表 1-4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单元相符性					
环 境 管 控 单 元 编 码	管 控 分 类	管 控 要 求			本 项 目 情 况
YS41030 7232000 1	重 点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1、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到 2025 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 2、原则上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 2025 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 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4、通过改造提升、集约布局、关停并转等方式加强区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力度,淘汰一批布局不合理、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污染企业。 5、大气监测点主导上风向 5km 范围内原则上禁止建设燃煤电厂、钢铁、水泥、化工等污染严重项目。 6、相较于非重点管控区,进一步提升区内	1、本项目不属于露天矿山建设项目;项目不涉及工业炉窑。 2、本项目改建后不新增产能。 3、不涉及。 4、本项目现有工程环保手续齐全,不属于散乱污企业,不属于布局不合理、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污染企业。 5、不涉及。 6、不涉及。	

				重污染企业大气污染治理力度，并加严要求。各地市结合区内产业现状，制定区内企业整治提升、整改和淘汰计划。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1、加大科技攻关，推广新兴技术，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新兴原辅材料。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产业集群升级改造、企业深度治理、物质储罐排查整治，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加快规划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新兴原辅材料。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产业集群升级改造、企业深度治理、物质储罐排查整治，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加快规划建设集中涂装、活性炭集中处理、有机溶剂回收等中心。 2、以减少重污染天气为着力点，制定实施方案，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在采暖季，实施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化工行业错峰生产(水泥行业实行“开二停一”)。京津冀“2+26”城市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七个百分之百”控尘措施，落实“一岗双责”，推广第三方污染治理模式，严查扬尘污染行为。 3、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配置砂浆。 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 5、区内严格实施重型柴油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不满足燃料消耗量标准限值要求的新车型禁止驶入区内道路。划定的禁止使用高排放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内，鼓励	1、不涉及。 2、本项目在采暖季按照绩效分级要求错峰生产，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不属于京津冀“2+26”城市，属于汾渭平原城市群，要求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 3、本项目依托现有厂房，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仅在厂房内安装设备。 4、本次改建不涉及工业炉窑。 5、本项目物料运输使用的重型柴油车燃料消耗满足燃料消耗量标准限值要求。

			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4 与《偃师区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4 项目与偃环委办[2024]5 号文相符性分析				
方案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 符 性	
偃师区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 制定年度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加强排查梳理，2024 年 5 月底前，建立落后产能淘汰任务台账，明确时间节点和责任单位，有序推动淘汰工作。	本项目属于耐火材料制造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项目目前已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相符	
	3.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强化执法监管，完善工作机制，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	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现有工程环保手续齐全。	相符	
（二）工业污染治理减排行动	12. 开展低效失效设施排查整治。 对工业炉窑、锅炉、涉 VOCs 等重点行业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制定排查整治方案，建立整治提升企业清单，重点关注水喷淋脱硫、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微生物脱硝、单一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等脱硫脱硝除尘工艺，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治理工艺及上述工艺的组合（异味治理除外），处理机制不明、无法通过药剂或副产物进行污染物脱除效果评估的治理工艺，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清洁能源替代、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关停淘汰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对人工投加脱硫脱硝剂的简易设施实施自动化改造，取缔	本项目不涉及工业炉窑、锅炉、VOCs 等	/	

		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对于能立行立改的问题，督促企业抓紧整改到位；确需一定整改周期，明确提升改造措施和时限，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偃师区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七)持续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水平	13. 持续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动工业企业、园区废水循环利用，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 推动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园区进一步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回用于生产过程，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产城融合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模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相符
根据上表分析，项目符合《偃师区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偃环委办[2024]5 号）的文件要求。				
5 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不定型耐火材料制品企业绩效引领指标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5 与不定形耐火材料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对比分析				
分类	指标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电	电	相符	
排放限值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相符	
无组织排放	1、物料采取封闭等有效措施，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2、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采取封闭或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3、物料破碎及制备成型过程应在封闭厂房中进行，并配备除尘设施； 4、粒状、块状物料应采用入棚入仓等方式进行储存；	1、物料存储全部在封闭厂房内，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2、生产工艺中配料、搅拌等工序各产尘点采取了封闭或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3、不涉及破碎、成型； 4、物料存储全部在封闭厂房内； 5、因原料不能见水，均采取吨包装袋装方式储存，料棚出入口配备自动门；	相符	

		<u>5、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料棚出入口配备自动门，其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u> <u>6、粒状物料采用封闭等方式输送，粉状物料采用封闭皮带、封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等方式输送。</u>	<u>6、粒状及粉状物料采用密闭提升或密闭料罐等封闭方式输送。</u>	
	环境管理水平	<u>环保档案齐全：</u> <u>1、环评批复文件；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3、竣工验收文件；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u> <u>台账记录：</u> <u>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更换量和时间等）；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手工监测记录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电）消耗记录管理制度健全；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u>	<u>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完善环保档案和台账。</u>	相符
	运输方式	<u>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u> <u>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u>	<u>1、本项目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u> <u>2、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u>	相符
	运输监管	<u>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u>	<u>企业建成后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u>	相符
	<u>综上分析，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建设单位可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不定形耐火材料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u>			

6 项目与《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文件相符性分析			
对照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8 与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 符 性
八、耐火材料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	（一）料场密闭治理：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3、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分，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7、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1、本项目严格落实料场密闭治理措施。厂区所有物料均在密闭车间内存放，无露天堆放物料。 2、厂区所有物料均在密闭车间内存放，密闭区域覆盖所有料区。 3、车间及四面密闭，安装有推拉门。 4、车间地面均硬化，专人打扫保证无积尘。 5、每个车间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措施并配套有除尘设施。 6、车间各生产工序已进行功能分区。 7、厂区车辆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相符
	（二）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4、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1、本项目原料来料直接进入料斗内，物料输送环节均采用密闭板带输送，产尘点已设置集气措施，并配套除尘设施。 2、本项目物料输送均为密闭输送机输送，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3、本项目运行过程严格控制运输车辆装载高度，禁止在厂内露天转运散装物料。 4、除尘器卸灰区进行封闭，采用气力输送方式。	相符
	（一）生产环节治理： 1、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所有产尘点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2、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	1、本项目生产均在密闭车间内；所有产尘点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2、本项目生产均在密闭车间内，生产车间内无散放原料，	相符

	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散装原料均为吨包料。									
	（四）厂区、车辆治理： 1、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2、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3、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本项目厂区道路已全部硬化，无破损和积尘，厂区裸露空地进行了绿化；厂区出口配备车辆冲洗装置，洗车区设置废水收集池。	相符								
	（五）建设完善监测系统： 1、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2、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因企制宜，已安装视频、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相符								
根据以上分析内容，本项目符合《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文件中相关要求。 7 《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的相符性分析 2023 年 1 月 19 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经对照，本项目不属于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 8. 《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24〕30 号 对照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24〕30 号），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9 与洛政办〔2024〕30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table> <tr> <th colspan="2">文件要求</th><th>本项目特点</th><th>相符性</th></tr> <tr> <td>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转型</td><td>（一）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的政策要求，建立完善“两高”项目管理清单，实施动态监管，坚决把好项目准入关。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td><td>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建成后达到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td><td>相符</td></tr> </table>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转型	（一）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的政策要求，建立完善“两高”项目管理清单，实施动态监管，坚决把好项目准入关。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建成后达到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相符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转型	（一）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的政策要求，建立完善“两高”项目管理清单，实施动态监管，坚决把好项目准入关。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建成后达到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相符								

	发展	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二）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严格落实国家和省产业政策，执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有关要求，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不属于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项目。	/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清洁低碳高效发展	（七）持续开展燃煤锅炉关停整合。全市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不再新建除集中供暖外的燃煤锅炉，鼓励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持续开展燃煤设施排查取缔，全面淘汰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的燃煤锅炉、燃煤茶水炉、经营性燃煤炉灶，基本淘汰燃煤类储粮烘干、农产品加工等设施设备，鼓励支持清洁低碳能源设施。加快热力管网建设，开展远距离供热示范，充分发挥 30 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的供热能力。2025 年底前，对 30 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供热半径 30 公里范围内具备供热替代条件的燃煤锅炉和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厂）进行关停或整合。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	/
		（八）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市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到 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 31 台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清洁能源替代或采用园区（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方式。2025 年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	本项目不涉及工业炉窑。	/
	根据以上分析内容，本项目符合《关于印发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24〕30 号）文件中相关要求。 9.《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			

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将与本项目相关的要求列表如下。

表 1-10 与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清理拟建工业和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各有关地区要坚持从严控制，对已备案但尚未开工的拟建工业项目，要指导督促和协调帮助企业将项目调整转入合规工业园区内建设。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的工业项目，一律不得批准或备案。拟建工业项目清理规范工作于2021年12月底前全部完成。“十四五”时期沿黄重点地区拟建的工业项目，一律按要求进入合规工业园区。	本项目为改建工程，属于耐火材料制品制造，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对照文件附录，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中的相关要求。

10.与《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1 项目与环综合〔2022〕51号文相符性分析

（环综合〔2022〕51号）相关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二、主要任务（二）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因地制宜建立差别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快推进“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应用。严格规划环评审查、节能审查、节水评价和项目环评准入，严控严管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严控钢铁、煤化工、石化、有色金属等行业规模，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一定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严禁“挖湖造景”等不合理用水需求。		本次改建项目进行散装耐火材料生产，属于无烧结的耐火材料制造，不属于“两高一资”项目；本项目选址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相符
加快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和污染治理。推动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开展排污许可提质增效工作。推动钢铁、焦化、化工、有色金属、造纸、印染、原料药制造、农副食品加工等重点行业实施清洁生产改造，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评价和认证，严格实施“双超双有高耗能”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行业、园区和产业集群整体审核试点。推动化工企业迁入合规园区，新建化工、有色金属、原料药制造等企业，应布局在符合产		本项目不属于左列行业；项目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	相符

	业定位和准入要求的合规园区，工业园区应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依法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推进沿黄省区工业园区水污染治理。到 2025 年，沿黄工业园区全部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稳定达标排放。加快推进工业污废水全收集、全处理，严格煤矿等行业高浓盐水管理，推动实现工业废水稳定达标排放。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厉打击向河湖、沙漠、湿地、地下水等偷排、直排行为。	于周围农田施肥。	
	强化固体废物协同控制与污染防治。选择一批“无废城市”开展协同增效试点，在固体废物处置全过程中协同推进碳减排。建设固体废物跨区域回收利用示范基地，推动区域固体废物集中利用处置能力共享。持续推进流域“清废行动”，加快推进沿黄省区干支流固体废物倾倒排查整治工作，全面整治固体废物非法堆存。推动省域内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与产废情况总体匹配，鼓励主要产业基地根据需要配套建设危险废物集中利用处置设施，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区域性特殊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加快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推动地级及以上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健全县域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补齐医疗废物收集处理设施短板。	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于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相符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符合《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 号）文件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 项目由来及概况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7218572075）位于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府北村，厂区内共有两个项目：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占用 1#生产车间和 2#生产车间）和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占用 3#生产车间）。2024 年 11 月 1 日，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将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经营权交由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详见附件 5）。经调查，现有的两个项目环保手续齐全。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利用的是厂区的 1#生产车间和 2#生产车间，生产的产品为：散装料、预制件和塞棒、水口。其中塞棒和水口归功能性耐火材料，产能为 1000 吨/年；预制件产能为 200 吨/年，散装料的产能为 800 吨/年。 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利用的是厂区的 3#生产车间，生产的产品为铝矾土粒料、铝矾土粉料、镁砂粒料、镁砂粉料，产能合计 2000 吨/年。本次改建不涉及 3#生产车间。 本次改建仅针对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进行。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产品分两个系列：功能耐火材料（1000 吨/年）和不定型耐火材料（含散装料 800 吨/年和预制件 200 吨/年）。由于功能耐火材料的市场需求降低，建设单位拟将功能耐火材料改建为不定型耐火材料。改建前功能耐火材料的生产工艺为：各种耐火原料-配料-搅拌-装桶-保温-注入模具-静置-机加-外协烧制-喷涂-成品。改建为不定型耐火材料后的生产工艺为：各种耐火原料-自动配料-搅拌-包装-成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部令第 16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类别为“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中分类
------	---

管理规定为：“石棉制品；含焙烧的石墨、碳素制品”为编制报告书，“其他”为编制报告表，本项目不为石棉制品，且不为含焙烧的石墨、碳素制品，类别属于“其他”，因此本项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受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 建设内容

2.1 建设场地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府北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厂区占地面积为 8300.5m²，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土地使用证[偃集用（2007）字第 07011 号]，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见附件 4）。

本项目西为进厂路，隔路为其他企业厂房，北为生产路，隔路为府北村居民，东为田地，南为生产道路，隔路为田地。本项目周围环境概况见附图 3。

2.2 建设内容

本次改扩建具体建设内容为：在 1#生产车间内新增散装料生产线，2#生产车间内的功能耐火材料生产线拆除，2#车间变为仓库。3#生产车间保持不变。本次改扩建后工程内容见下表。

表 2-1 主要工程设施一览表

项目组成	项目名称	现有工程	改扩建工程	全厂
		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95m×18m×10m，一层，布置 1 条散装料生产线和 1 条预制件生产线	在车间内西南侧新增散装料生产线	95m×18m×10m，一层，改建后 1#车间内设有 2 条散装料生产线和 1 条预制件生产线
	2#生产车间	120m×18m×10m，1 层，布置 1 条功能耐火材料（塞棒和水口）生产线及一座预制件电烘干窑（电烘干窑是对 1#生产车间制成的部分预制件进行烘干）	拆除现有的功能耐火材料（塞棒和水口）生产线，变为原料暂存区。保留现有的一座预制件电烘干窑。	120m×18m×10m，1 层，布置原料暂存区及一座预制件电烘干窑（电烘干窑是对 1#生产车间制成的部分预制件进行烘干）

		3#生产车间	15m×33.3m×9m, 1层, 布置1条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一条筛分/磨粉生产线)	本次不涉及、维持现有	15m×33.3m×9m, 1层, 布置1条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一条筛分/磨粉生产线)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 1050m ² , 3F	依托现有	建筑面积 1050m ² , 3F	
		职工临时休息区	建筑面积 200m ² , 2F	依托现有	建筑面积 200m ² , 2F	
	公用工程	供水	厂区自备井	依托现有	厂区自备井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府店镇电网统一供应, 每年用电 24 万度。	本项目用电由府店镇电网统一供应, 新增用电量 3 万度。	本项目用电由府店镇电网统一供应, 每年用电 27 万度	
		排水	项目设置 1 个 6m ³ 化粪池	依托现有	项目设置 1 个 6m ³ 化粪池	
	环保工程	废气	1#生产车间现有的散装料生产线配料、搅拌工序废气经 2 台袋式除尘器 (TA001、TA002) 处理+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次不涉及、维持现有	1#生产车间现有的散装料生产线配料、搅拌工序废气经 2 台袋式除尘器 (TA001、TA002) 处理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	1#生产车间新增的散装料生产线自动配料经过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3) 处理, 混合搅拌工序产生的废气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	1#生产车间新增的散装料生产线自动配料经过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3) 处理, 混合搅拌工序产生的废气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4) 处理	

			器（TA004）处理，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		
		1#生产车间现有的预制件生产线配料、搅拌工序废气经 1 台袋式除尘器（TA005）处理+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	本次不涉及、维持现有	1#生产车间现有的预制件生产线配料、搅拌工序废气经 1 台袋式除尘器（TA005）处理+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3#生产车间现有的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破碎、筛分、球磨等工序废气经 1 台袋式除尘器（TA006）处理+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3）	本次不涉及、维持现有	3#生产车间现有的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破碎、筛分、球磨等工序废气经 1 台袋式除尘器（TA006）处理+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3）	
		<u>2#车间功能耐火材料下料、搅拌工序配套 1 台袋式除尘器（TA007）处理+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4）</u>	<u>拆除</u>	<u>2#车间功能耐火材料生产线拆除，变为仓库</u>	
	废水	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肥田。	依托现有	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肥田。	
	噪声	设置减震基础、车间隔声等。	设置减震基础	设置减震基础、车间隔声等。	
	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间（5m ² ），危废暂存间（4m ² ）	依托现有	设置一般固废间（5m ² ），危废暂存间（4m ² ）	

2.3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主要产品及规模一览表

<u>生产车间</u>	<u>产品名称</u>	<u>现有工程产能</u>	<u>改扩建工程产能</u>	<u>改建后全厂产能</u>
-------------	-------------	---------------	----------------	----------------

1#生产车间	散装料	800t/a	1000 t/a	1800 t/a
	预制件	200 t/a	0	200 t/a
2#生产车间	塞棒	500t/a	0t/a	0
	水口	500t/a	0 t/a	0
3#生产车间	铝矾土粒料	600t/a	0	600t/a
	铝矾土粉料	100t/a	0	100t/a
	镁砂粒料	1000t/a	0	1000t/a
	镁砂粉料	300 t/a	0	300 t/a
合计	/	4000 t/a	/	4000 t/a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位置	产污设施	现有工程		扩建工程		全厂		备注
		设施参数	数量	设施参数	数量	设施参数	数量	
1#生产车间散装料线	料仓	4.0T	8 个	/	/	4.0T	8 个	不变
	自动配料系统	TQ-8-19	1 台	/	/	TQ-8-19	1 台	不变
	搅拌机	TQ1000	1 台	/	/	TQ1000	1 台	不变
	/	/	/	料仓	10 个	2.5t	10 个	新增
	/	/	/	自动配料系统	1 台	YN-CZ-1	1 台	新增
	/	/	/	搅拌机	1 台	BZ50	1 台	利旧
	/	/	/	自动包装机	1 台	5000D	1 台	新增
1#生产车间预制件生产线	搅拌机	SJ-400	1 台	/	/	SJ-400	1 台	不变
	振动台	TQ-150/100	1 台	/	/	TQ-150/100	1 台	不变
	电烘干窑	TQ-6×6×2	1 台	/	/	TQ-6×6×2	1 台	不变
	模具	/	100 套	/	/	/	100 套	不变

2#生产车间功能耐材线	搅拌机	BZ50	1 台	移至 1#车间		/	/	移位	
	二次搅拌	TQZ-400	1 台	拆除		/	/	拆除	
	喷涂机	TA-4Z	1 台	拆除		/	/	拆除	
	涂料磨机	TQ-50	1 台	拆除		/	/	拆除	
	立式车床	SBC-400	1 台	拆除		/	/	拆除	
	等静压机	ø300	1 台	拆除		/	/	拆除	
	等静压机	ø630	1 台	拆除		/	/	拆除	
	模具	/	200套	拆除		/	/	拆除	
2#生产车间预制件烘干	电烘箱	30kW	1 台	/	/	30kW	1 台	不变	
3#生产车间	鄂破机	PE-400×250	1 台	/	/	/	1 台	不变	
	斗提机	NE300	1 台	/	/	/	1 台	不变	
	中间仓	2.5m³	1 台	/	/	/	1 台	不变	
	钢球磨	3R-3015	1 台	/	/	/	1 台	不变	
	振动筛	2YA2460	1 台	/	/	/	1 台	不变	
	对辊机	DYG600*400	1 台	/	/	/	1 台	不变	
对照《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4 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企业名单（第一批-第四批），本项目生产产品及生产设备不在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									
2.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本项目的原辅材料用量及能源的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4 原辅材料及能源用量情况一览表									
名称		现有工程		改扩建工程		全厂		变化情况	备注

			年用量	年用量	年用量		
	散装料	镁砂	300t	150t	450t	+150	袋装、粒状/粉状
		铝矾土	200t	600t	800t	+600	袋装、粒状/粉状
		粘土粉	200t	0t	200t	+0	袋装、粉状
		橄榄砂	45t	0t	45t	+0	袋装、粒状/粉状
		刚玉	45t	200t	245t	+200	袋装、粒状/粉状
		酚醛树脂	10t	0t	10t	+0	袋装、粉状
		氧化铝粉	0t	30t	30t	+30	袋装、粉状
		硅微粉	0t	10t	10t	+10	袋装、粉状
		高铝水泥	0t	10t	10t	+10	袋装、粉状
	预制件原料	镁砂	100t	0	100t	+0t	袋装、粒状
		氧化硅	50t	0	50t	+0t	袋装、粒状
		氧化铝微粉	50t	0	50t	+0t	袋装、粉状
	塞棒、水口	镁砂	400t	0	0	-400t	袋装、粒状
		镁橄榄砂	300t	0	0	-300t	袋装、粒状
		焦宝石	200t	0	0	-200t	袋装、粒状
		白刚玉	90t	0	0	-90t	袋装、粒状
		酚醛树脂	10t	0	0	-10t	袋装、粉状
		水玻璃、氧化铝粉、炭黑、氧化铁	1.3t	0	0	-1.3t/a	涂料
	不定型耐火材料	铝矾土熟料	702t	0	702t	+0t	粒径 20cm 以下
		镁砂熟料	1303t	0	1303t	+0t	粒径 20cm 以下
	辅料	润滑油	0.024t/a	0.01t/a	0.034t/a	+0.01t/a	桶装

能源	水	328.5t/a	0	328.5t/a	+0t/a	/
	电	24 万 kWh/a	3 万 kWh/a	27 万 kWh/a	+3 万 kWh/a	/
2.6 职工定员及劳动制度 本项目改建完成后，职工人数仍保持 21 人，1#和 2#车间年工作 300 天，3#车间年工作 250 天，两班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4 小时（工作时段 8:00~12:00，14:00~18:00））。 2.7 供排水 本次改建工程不新增用水量，用水来自厂区自备井，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取水许可证，取水证编号为 D410307G2023-0035。 厂区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降解处理后，定期由附近农民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2.8 产能分析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把原有的功能耐火材料（塞棒和水口）生产线改建为散装料生产线。原有的功能耐火材料（塞棒和水口）生产线生产规模为 1000t/a，本次利用原有的功能耐火材料的搅拌机，搅拌机的生产能力为 0.42t/h，工作的年时基数为 2400h，因此改建后散装料生产线的生产规模仍为 1000t/a。本次改建不新增耐火材料产能。 2.9 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占地 8300.5m²，厂区入口布置在西侧，厂区内办公区与生产区分开设置，办公区布置在厂区内西南侧，生产区布置在北侧。整个厂区功能分区较明确，布局满足生产与办公的要求。本项目车间内按功能布置为不同分区，生产区、原料暂存区、成品区等，各功能区布置明确，功能分区合理，生产工序转运流畅。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1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及图示

本次改建主要把功能耐火材料改建为散装料，改建后工艺流程见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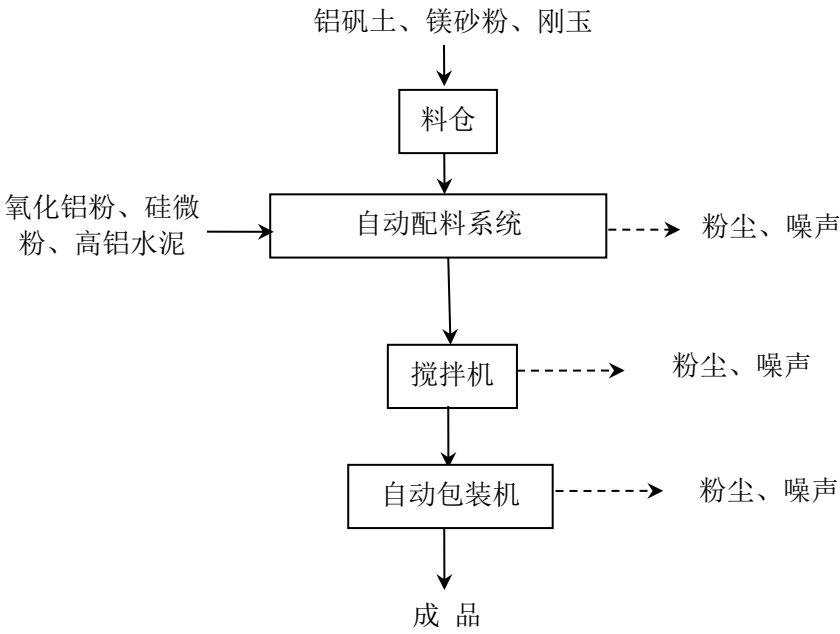


图1 散装料工艺流程图

(1) 自动配料

本项目各种原料均采用吨包袋包装，生产时使用配料系统配套的起重机提
升至配料系统料仓进料口处，下料时吨包完全覆盖下料口，打开吨包袋下方的
放料阀，原料在重力作用下进入料仓进料斗中，配料时通过计量料仓称量，然
后通过管道密闭输送至中间料罐内。中间料罐经行车转运至搅拌机上方，中间
料罐直接坐在进料口上，之后打开中间料罐的下料阀，物料经过重力进入搅拌
机。

(2) 搅拌及包装

物料经自动配料线送入搅拌机内进行搅拌，搅拌完成后经过自动包装机包
装即为成品。

2 产污环节

运营期产污工序及污染物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类	污染源	产生环节	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	-----	------	------	------

	别																		
	废气	1#生产车间	自动配料工序	颗粒物	自动配料线设置集气管+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3）+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搅拌、包装工序	颗粒物	搅拌、包装设备地下布置，设置集气管+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4）+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废水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COD、氨氮	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建筑物隔声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箱收集														
		设备更换	设备维修、保养等过程	废润滑油	在危废暂存间密封暂存，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共有两个项目：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和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2024 年 11 月 1 日，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将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经营权交由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 2-6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执行情况一览表 <table><tr><td>序号</td><td>时间</td><td>项目</td><td>运行情况</td></tr><tr><td>1</td><td>2016 年 1 月</td><td>《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 月 30 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以“偃环监表[2016]7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td><td rowspan="3">正常运行</td></tr><tr><td>2</td><td>2016 年 8 月</td><td>2016 年 8 月 31 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以“偃环监验[2016]12 号”文对该项目出具了验收意见</td></tr><tr><td>3</td><td>2020 年 5 月</td><td>建设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排污登记变更，登记编号为 914103817218572075001Z</td></tr></table>					序号	时间	项目	运行情况	1	2016 年 1 月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 月 30 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以“偃环监表[2016]7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正常运行	2	2016 年 8 月	2016 年 8 月 31 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以“偃环监验[2016]12 号”文对该项目出具了验收意见	3	2020 年 5 月	建设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排污登记变更，登记编号为 914103817218572075001Z
	序号	时间	项目	运行情况															
	1	2016 年 1 月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 月 30 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以“偃环监表[2016]7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正常运行															
	2	2016 年 8 月	2016 年 8 月 31 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以“偃环监验[2016]12 号”文对该项目出具了验收意见																
	3	2020 年 5 月	建设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排污登记变更，登记编号为 914103817218572075001Z																

4	2018 年 9 月	《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拟建的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2 月 10 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以偃环监表[2018]114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正常运行
5	2019 年 9 月	2019 年 9 月 9 日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组织专家组在本厂区召开了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于 2019 年 9 月 19 完成网上备案。	
6	2020 年 5 月	建设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 91410381MA45LAG96Y001Z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将负责 “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拟建的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的经营权，后期将变更排污许可，把 “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拟建的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 纳入本项目排污许可内。

2. 现有工程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情况

2.1 废气

现有工程共有 4 根排气筒，1#车间内散装料生产线设置 1 根，预制件生产线设置 1 根；3#车间的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设置 1 根。2#车间内的功能耐火材料生产线设置 1 根。2#车间内功能性耐火材料已于 2019 年拆除，此排气筒未进行自行检测。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自行检测报告，现有工程 1#车间内散装料生产线排气筒，预制件生产线排气筒；3#车间的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排气筒废气污染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7 现有工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数据来源
1#生产车间散装料生产线排气筒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6.7	0.0127	2023 年 4 月 18 日的自行检测报告
1#生产车间预制件生产线排气筒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8.1	0.00948	2021 年 11 月 29 日的自行检测报告
3#生产车间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排气筒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8.9	0.0321	2023 年 4 月 18 日的自行检测报告

2#车间功能性耐火材料排气筒按照产排污系数法进行核算，参考《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行业系数表-配料混合工序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6kg/t-产品，功能耐火材料的产能是 1000t/a，此处颗粒物的产生量为 2.6t/a，建设单位在投料口和搅拌机上设置集气罩，集气效率为 85%，除尘器的处理效率按照 90%，则 2#车间内功能性耐火材料有组织废气的排放量为 0.221t/a，无组织粉尘的排放量为 0.39t/a。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监测时的工况均为设计时工况，根据上表监测结果可知，各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表 2-8 现有工程厂界无组织粉尘排放监测情况

检测时间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颗粒物（mg/m ³ ）	
			监测浓度	无组织最大排放浓度
2023.04.18	第一次	上风向 1 #	0.253	0.296
		下风向 1 #	0.264	
		下风向 2 #	0.273	
		下风向 3 #	0.296	
	第二次	上风向 1 #	0.233	0.328
		下风向 1 #	0.305	
		下风向 2 #	0.328	
		下风向 3 #	0.318	
	第三次	上风向 1 #	0.244	0.325
		下风向 1 #	0.285	
		下风向 2 #	0.325	
		下风向 3 #	0.302	

由监测结果可知，现有工程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0mg/m³ 排放要求。

2.2 废水

现有工程职工为 21 人，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洗漱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0t/a，生活污水中 COD、氨氮的浓度分别为 231.3mg/L、26.6mg/L，则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

0.0555t/a，氨氮：0.0064t/a。

2.3 噪声

根据“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拟建的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的验收监测数据，现有工程昼间噪声排放值在 52.5~54.7 dB（A）之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要求。

2.4 固体废物

现有工程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回收的粉尘、车床加工产生耐火材料碎屑，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耐火材料碎屑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暂存后定期外卖；危险废物为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5 现有工程产排污情况表

全厂现有工程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2-9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统计表

类型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备注
大气	1#生产车间粉尘	有组织	0.0532	监测数据核算
		无组织	0.12	环评数据
	2#生产车间粉	有组织	0.221	系数法
		无组织	0.39	系数法
	3#生产车间粉尘	有组织	0.0642	监测数据核算
		无组织	0.3475	环评数据
生活污水 (240t/a)	COD		0.0555	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氨氮		0.0064	
固废（产生量）	生活垃圾		3.0	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包装袋		0.05	定期外卖
	废润滑油		0.024	危废暂存间

注：现有工程无组织排放量按照原环评计算量进行。

3. 现有工程现存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车辆进出口虽然设置了车辆冲洗设施，但设置的不规范，未配套建设冲洗废水收集池，建设单位拟采取以新带老措施，在厂区出入口设

	置完善的车辆冲洗设施，并配套建设一个 3m ³ 的三格沉淀池，建设时限与提升改造工程一并实施。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 年，洛阳市空气质量共监测 365 天，优良天数 246 天（占 67.4%），与 2022 年相比优良天数增加 16 天。臭氧、二氧化氮污染程度较去年稍有上升，细颗粒物（PM2.5）、可吸入颗粒物（PM10）、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的污染程度较去年有所下降。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见下表。

表 3-1 洛阳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³)	标准值 /(μg/m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35	131.4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4	70	105.7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	172	160	107.5	不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1mg/m³	4.0mg/m³	27.5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67.5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3 年度洛阳市 PM_{2.5}、PM₁₀ 和 O₃ 年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由上述分析判定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目前偃师区正在实施《偃师区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 号）、《偃师区 2024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2 号）等相关大气治理文件，从实施源头削减，推进总量减排、强化收集效果，减少无组织排放、提升治理水平等相关政策，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将逐步好转。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距本项目最近的声环境敏感点为北侧约 5m 的府北村住户，为了解该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特委托河南识秒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11 月 2 日	等效连续	府北村住户	51.0	41.0		
	11 月 3 日	A 声级		50.0	41.0		
由结果可知,府北村住户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3 地表水环境质量							
2023 年,全市共设置 13 个地表水监测断面,其中涉及黄河流域设置 12 个监测断面,分别是洛宁长水、高崖寨、白马寺、大横岭、陶湾、潭头、龙门大桥、岳滩、伊洛河汇合处、故县水库;涉及淮河流域设置北汝阳紫罗山 1 个监测断面。							
2023 年 1-12 月份,13 个国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94.2%。其中伊洛河汇合处、故县水库各超标 1 次,二道河入黄口、洛阳龙门大桥超标 2 次,岳滩超标 3 次,其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2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方位	距厂区最近距离/m	距本次改建车间最近距离/m	保护对象	500 米范围内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划
	府北村	北	5m	36m	居民区	32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
	府北村	北	5m	36m	居民区	32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滑城河村	北	406m	437m	居民区	60 人	
	府西村	西南	190m	208m	居民区	1180 人	
府店村	南	320m	355m	居民区	2200 人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执行情况具体如下表： 表 3-3 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类别</th><th rowspan="2">标准名称及级别</th><th rowspan="2">污染因子</th><th colspan="2">浓度限值</th></tr><tr><th>有组织</th><th>无组织</th></tr><tr><td rowspan="2">废气</td><td>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td><td>颗粒物</td><td>10mg/m³</td><td>1mg/m³（厂房门窗或通风口）</td></tr><tr><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td><td>颗粒物</td><td>/</td><td>1mg/m³（厂界）</td></tr><tr><td>噪声</td><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td><td>等效声级 A_{Leq}</td><td colspan="2">昼间≤55dB(A)、夜间≤45dB(A)</td></tr><tr><td>危险废物</td><td colspan="4">《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td></tr></table>	类别	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有组织	无组织	废气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颗粒物	10mg/m ³	1mg/m ³ （厂房门窗或通风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颗粒物	/	1mg/m ³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	等效声级 A _{Leq}	昼间≤55dB(A)、夜间≤45dB(A)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类别	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有组织	无组织																								
废气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颗粒物	10mg/m ³	1mg/m ³ （厂房门窗或通风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颗粒物	/	1mg/m ³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	等效声级 A _{Leq}	昼间≤55dB(A)、夜间≤45dB(A)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废水：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现有工程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户肥田，不外排。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本改建项目不新增颗粒物的排放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2#生产车间内的功能耐火材料的生产设备已于 2019 年拆除完毕,施工期不涉及设备拆除工程。本项目在现有车间内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为设备安装;企业购置设备安装后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影响为老设备拆除及新生产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设备安装噪声等。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内住宿,施工期生活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由于本项目设备均在车间内,因此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经车间隔音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外购设备包装材料,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拆除的老设备全部外卖。废包装材料量较少,集中收集后外卖给废品回收站;施工人员均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内住宿,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处置。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主要施工内容为车间内生产设备和环保治理设施安装,施工期结束后上述影响也随之消失,只要加强施工期的管理,做好施工期生活污水、噪声、固体废物的处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 废气

1.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本项目实施后，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下表。

表 4-1

改建项目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及产排情况汇总表

主要生产单元	产污设施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量 t/a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m³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³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污染物排放量 t/a	排放执行标准
							名称、处理能力、收集效率、去除率	是否技术可行				
1# 车间散装料生产工序	自动配料、搅拌、包装	配料、搅拌、包装	颗粒物	4.94t/a	620mg/m³	有组织	除尘效率 99% 的高效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	可行	6.2mg/m³	0.0528kg/h	0.0494t/a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颗粒物	0.26t/a	/	无组织	密闭车间内生产	可行	/	/	0.13t/a	

由上表可知，1#生产车间本次改建的散装料生产线料仓落料、搅拌、包装工序同时运行时颗粒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2 废气污染源强核算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污染源源强核算可采用实测法、物料衡算法、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类比法、实验法等方法。本项目为改建项目，本次使用产污系数法进行核算。

本次改建内容为拆除原 2#生产车间的功能耐火材料生产线，在 1#车间内建设一条散装料生产线。废气排放主要为新增的散装料生产线自动配料和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自动配料下料工序废气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搅拌、包装工序的粉尘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以上两部分废气经除尘器处理后汇总至现有的一根 15 米的排气筒（DA001）进行排放。本次改建的散装料生产线产生的污染物情况见下表。

表 4-2 自动配料、搅拌工序污源强参数一览表

产污工序	源强确定		污染防治措施
料仓落料	物料 的 量 为 1000t/a, 年运行 600 小时	参考《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行业系数表-配料混合工序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6kg/t-产品，则本项目料仓落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2.6t/a。	料仓呼吸孔出料口均设置有集气管道引至 1 套除尘效率 99%的高效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风机风量 6000m³/h
搅拌工序	原 料 用 量 1000t/a, 年 运行 2400 小时	参考《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行业系数表-配料混合工序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6kg/t-产品，则本项目搅拌和包装颗粒物产生量为 2.6t/a。	搅拌机呼吸孔设置设置有集气管道，包装机出料口设置集气罩（集气效率 90%）引至 1 套除尘效率 99%的高效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风机风量 2500m³/h

表4-3 料仓落料、搅拌工序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生点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kg/h	产生浓度mg/m³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kg/h
料仓落料工序除尘器处理后	颗粒物	2.6	4.3	720	除尘效率 99%的覆膜布袋除尘器	0.0494	6.2（同时运行）	0.0528（同时运行）
搅拌、包装工序除尘器处理后	颗粒物	2.34	0.98	390	除尘效率 99%的覆膜布袋除尘器			
无组织颗粒物	颗粒物	0.26	/	/	车间密闭	0.13	/	/

由上表可知，本次改建的散装料生产线的料仓落料、搅拌工序的颗粒物经各自高效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排放限值要求。

本次改建的废气均汇总至一根排气筒（DA001）排放，当改建工程散装料和现有工程散装料同时运行时，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4-4 散装料工序同时运行时排气筒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生点	产生量 t/a		产生 速率 kg/h	产生浓 度 mg/m ³	污染治 理设施	排放 量t/a	排放浓 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DA001排 气筒排放 情况	颗粒 物	7.99	6.5	630	4套覆膜 布袋除尘器	0.0799	6.3	0.0655

由上表可知，本次改建的散装料和现有工程的散装料同时运行时排气筒的颗粒物经高效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排放限值要求。

1.3 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 942-2018）和《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耐火原料和制品企业绩效分级 A 指标，本项目产生的粉尘采用覆膜等袋式除尘属于颗粒物污染防治可行技术。

1.4 大气排放口

本项目大气排放口信息见下表。

表 4-5 大气排放口基本信息表

排放口 编号	名称	污染物	排放口 地理坐标	排气 筒高 度 m	排气筒出 口内径 m	排气 筒温 度℃	排放口 类型
DA001	1#车间散 装料排气 筒	颗粒物	112°51'7.37", 34°34'54.39"	15	0.5	20	一般排 放口

1.5 自行监测要求

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大类属于“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69、耐火材料制品制造”，其中“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品 3089”属于登记管理。经查，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自行监测计划如下。

表 4-6 本项目大气自行监测及记录信息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车间散装料排气	颗粒物	1 年 1 次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

筒 DA001			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166-2021)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三个点	颗粒物	1 次/年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166-2021)
车间门窗外 1m 设 1 个点	颗粒物	1 次/年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2166-2021)

1.6 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洛阳市环境监测站 2023 年连续一年的常规监测数据，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偃师区先后出台一系列相关大气治理文件，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正在逐步好转。本改建项目营运期针对废气采取的措施为：自动配料线下料工序废气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搅拌、包装工序的粉尘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两部分废气经一根排气筒排放，排气筒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故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内。

1.7 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最有可能发生的、危害较大的非正常排放工况为：废气处理设施故障，不能正常运行，导致废气净化效率降低。本次评价选择覆膜袋式除尘器非正常运行，此时处理效率均按原处理效率的一半计。但事故状况发生时间较短，一般从出现事故到维修处理完毕持续时间 10 分钟。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加强管理、严格操作等方法，尽量缩短和避免非正常排放的发生。非正常工况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4-7。

表4-7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效率 %	排放情况		废气量 m³/h	执行标准		非正常工况频次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散装料工序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621.2	5.28	50	310.6	2.64	8500	10	/	单次排放持续时间 10min;

										频次 1 次/a
2 废水										
本项目改建后未新增职工，职工人为从现有项目调剂，职工的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农户肥田。本次改建项目不新增产能，不会增加运输车辆的运输频次，因此车辆冲洗水也不增加，车辆冲洗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本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不外排，不会对当地的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3 噪声										
3.1 噪声源强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设备主要有搅拌机、环保设施风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声源源强在 70-85dB(A)之间。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设备位置及噪声源强见下表，空间位置以厂界西南角为起始点。										
表 4-8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建筑物	声源名称	数量 台/套	声源源强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X/Y/Z) /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dB(A)
1#生产车间	搅拌机	1	75	建筑物隔声	12/3/-1.5	N14 E82 S3 W12	N39.8 E39.6 S42.5 W39.8	昼间 间断	20	N19.8 E19.6 S22.5 W19.8
	风机	1	85	建筑物隔声	12/4/-1.5	N13 E82 S4 W12	N49.8 E49.6 S51.5 W49.8	昼间 间断	20	N29.8 E29.6 S31.5 W29.8
	风机	1	85	建筑物隔声	2/1/0	N16 E92 S1 W2	N49.7 E49.6 S59.5 W54.6	昼间 间断	20	N29.7 E29.6 S39.5 W34.6
以车间西南角为坐标原点										
3.2 噪声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9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点位	东厂界		西厂界		南厂界		北厂界			
昼间贡献值	32.6		35.5		26.5		22.4			
昼间标准值	55		55		55		5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

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对厂界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要求。

3.3 噪声监测计划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0 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东厂界	噪声	1 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
南厂界	噪声		
西厂界	噪声		
北厂界	噪声		

4 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产排情况

由于本项目未增加职工人数和产能，全厂固废产生量不变，全厂固废产生及处理处置方式见下表。

表 4-11 全厂固体废物汇总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3.0	交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原料包装	废包装袋		0.05	定期外售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0.024	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注：除尘灰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再按照固废进行统计。

（1）一般固体废物

本项目改建后职工定员仍为 21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与原有工程一致为 3.0t/a。生活垃圾袋装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原料来料部分为吨包储存，吨包袋在运输过程会有破损，废旧包装袋的产生量为 0.05t/a，在厂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根据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如下。

表 4-12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	
--------------------	--

固废名称	废物种类	代码	名称						
废包装袋	SW17可再生类 废物	900-003-S17	工业生产活动产生的塑料废弃 包装						

(2)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全厂机械设备定期更换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024t/a。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17-08。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见下表。

表 4-13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废 名称	危废 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 量 t/a	产生 工序	形态	主要 成分	产污 周期	危险 特性	防治 措施
废润 滑油	HW08 废矿物 油与含 矿物油 废物	900-217-08	0.024	设备 维护	液态	高分子 烃类化 合物及 添加剂	1 次 /a	T, I	危 险 废 物 密 封 暂存，交 资 质 单 位 处 理 处置。

4.2 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现有危废间内暂存的危废种类为废润滑油，本次不新增危废种类和危废量，依托可行。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时间应不超过一年。建立严格管理制度，做好台账记录，定期对危废贮存容器及危废间进行检查；危险废物的转运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现联单制度。

表 4-14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情况表								
贮存 场所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物类 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危废 暂存 间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 与含矿物 油废物	900-217- 08	危废 暂存 间	4m ²	金属 桶装	1t	半年

危险暂存间为封闭隔间，具备防风、防雨、防晒等功能，且贮存间地面与裙角均用防渗混凝土建造，表层无裂痕，并在防渗混凝土层外采用防渗材料铺设，保证渗透系数≤10⁻¹⁰cm/s，厚度不小于 2.0mm；存放区四周设围挡，以免危险废物容器破裂，导致危险废物泄露。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定期检查，确保完好无损，防止容器破损造成二次污染，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体现了综合利用、安全处置的

	宗旨，处置方式合理可行。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内存放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均存放在危废暂存间专用容器内，并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车间地面硬化。本项目不会对区域的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 6. 环境风险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要求，环境风险评价应以突发性事故导致的危险物质环境急性损害防控为目标，对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环境风险预防、控制、减缓措施，明确环境风险监控及应急建议要求，为建设项目环境风险防控提供科学依据。 6.1 风险物质调查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涉及的风险物质为废润滑油（需要维护设备时外购润滑油，润滑油不在厂内存储）。废润滑油的储存位置为危废暂存间，全厂废润滑油的储存量为 0.024t/a，其临界量为 2500t，该种风险物质 Q 值远小于 1，仅开展简单分析。 6.2 可能的影响途径 废润滑油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储存场所发生事故类型主要为泄漏、火灾、爆炸；造成泄漏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装卸、使用过程中将外包装损坏，或者包装外壳在重复使用或长期堆放过程中造成外金属壳腐烂等，造成液体泄漏；火灾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是泄漏后易燃物质遇到明火、电火花引起火灾。 6.3 风险防范措施 危废暂存间设置在3#车间内，危废暂存间为封闭间，具备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功能，危废贮存区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地面与裙脚硬化防渗，四周设置围堰，贮存设施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墙体等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定期检查，确保完好无损，防止容器破损造成二次污染，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7.生态 本项目在原有厂区范围内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不存在生
--	--

态环境保护目标，故不开展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8. “三本账”的清算

本项目改扩建完后后全厂污染物排放量及变化情况见下表“三本账”所示。

表 4-15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	现有工程 t/a	改建项目 t/a	以新带 老削减 量 t/a	本项目完成 后总排放量 t/a	排放增减 量 t/a
废气	颗粒物	1.1959	0.1794	0.611	0.7643	-0.4316
废水	COD	0.0555	0	0	0.0555	0
	氨氮	0.0064	0	0	0.0064	0
固废	生活垃圾	3.0	0	0	3.0	0
	废包装袋	0.05	0	0	0.05	0
	废润滑油	0.024	0	0	0.024	0

9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50 万元，环保投资为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16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废气	下料、搅拌、包装	设集气管+覆膜袋式除尘器（2 套）+15m 高排气筒（1 根）	5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户肥田	利用现有
固废	危废固废	1 个 4m ² 危废暂存间	利用现有
合计			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自动配料线下料工序	颗粒物	料仓设置集气措施,废气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河南省地方标准《耐火材料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166-2021)
	搅拌、包装工序	颗粒物	所有产生尘点设置集气措施,搅拌、包装工序废气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氨氮	生活污水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农户肥田,不外排		/
声环境	厂界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使用垃圾箱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2)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后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理处置; (3) 危险废物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暂存间采取完善的防渗和管理措施,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制定严格的岗位责任制,保证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稳定运行。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废暂存间采取完善的防渗和管理措施,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制定严格的岗位责任制,保证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稳定运行。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 加强环保设施管理,确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项目应按照监测计划对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3) 建立环保管理台账,配备专/兼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环境管理能力。				

六、结论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本项目选址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选址合理。本项目建成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噪声经治理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户肥田，不外排；产生固体废物合理处理处置。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1.1959t/a	/	/	0.1794t/a	0.611t/a	0.7643t/a	-0.4316t/a
废水	COD	0.0555t/a	/	/	0	/	0.0555 t/a	0
	氨氮	0.0064	/	/	0	/	0.0064 t/a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	0.05 t/a			0		0.05t/a	0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0.024t/a	/	/	0	/	0.024t/a	0
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3.0t/a	/	/	0	/	3.0t/a	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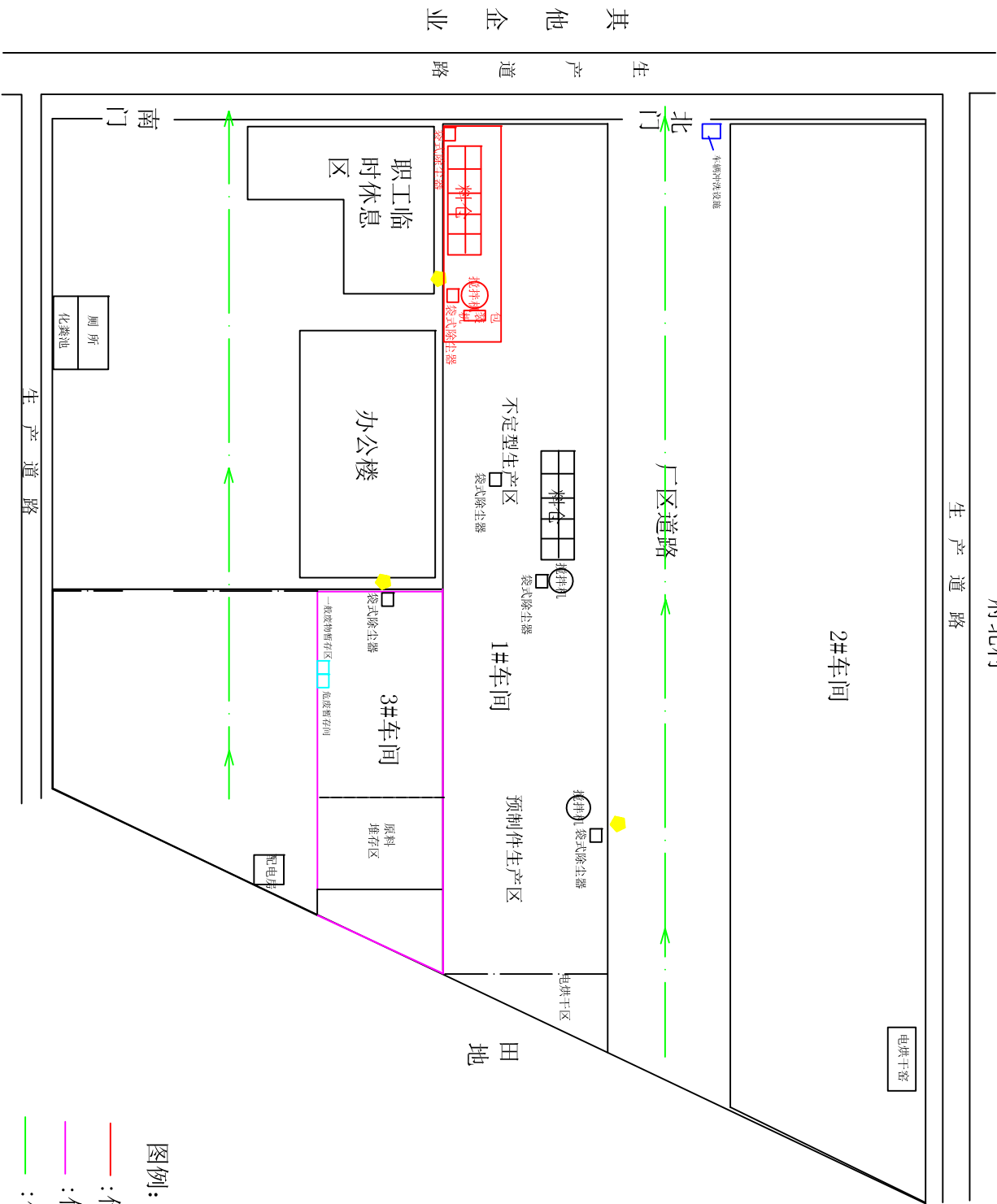
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府北村

生产道路



比例尺1:500



其他企业
生产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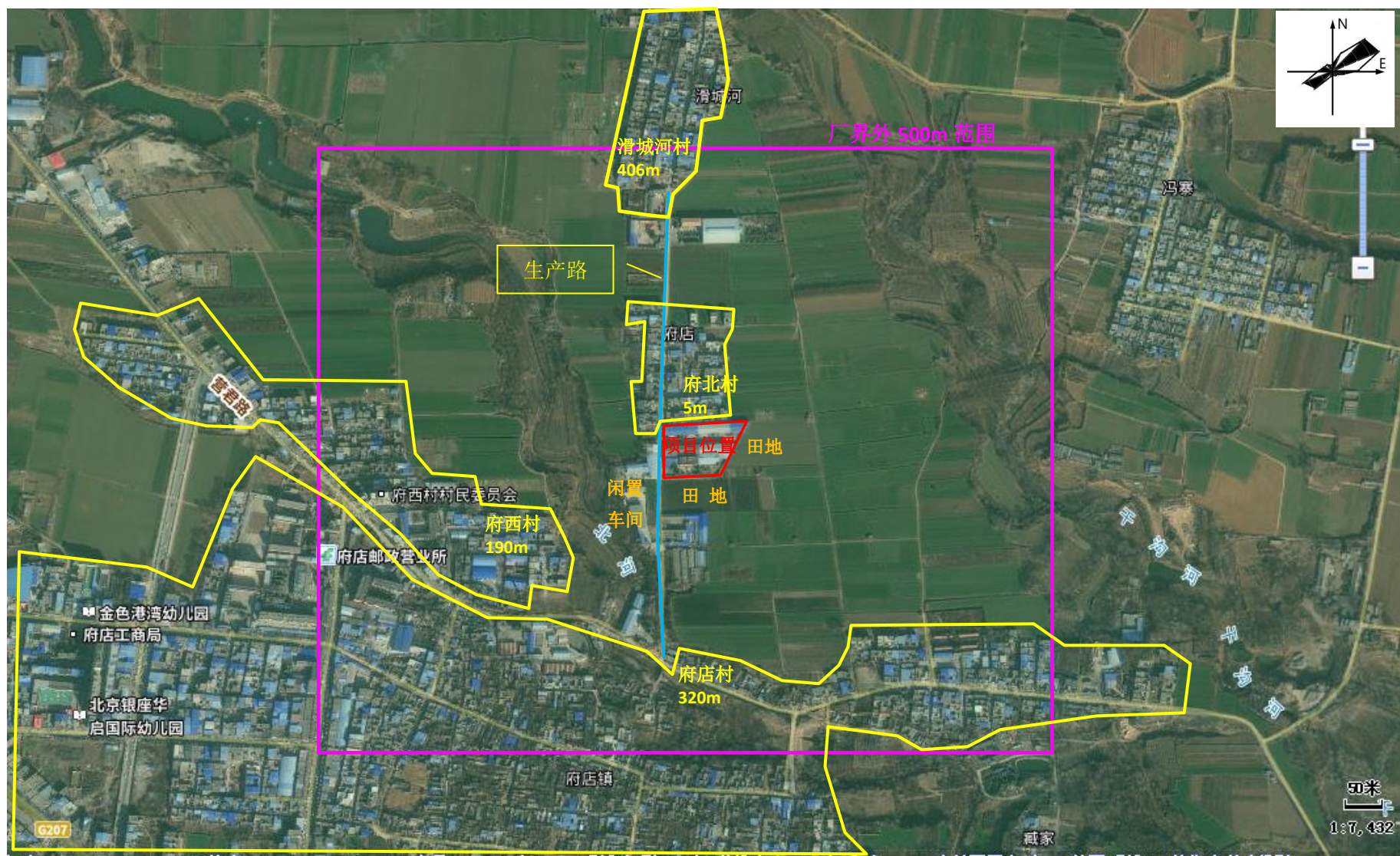
图例:

- : 代表本项目改建位置
- : 代表原国强耐材的范围
- : 代表雨水排放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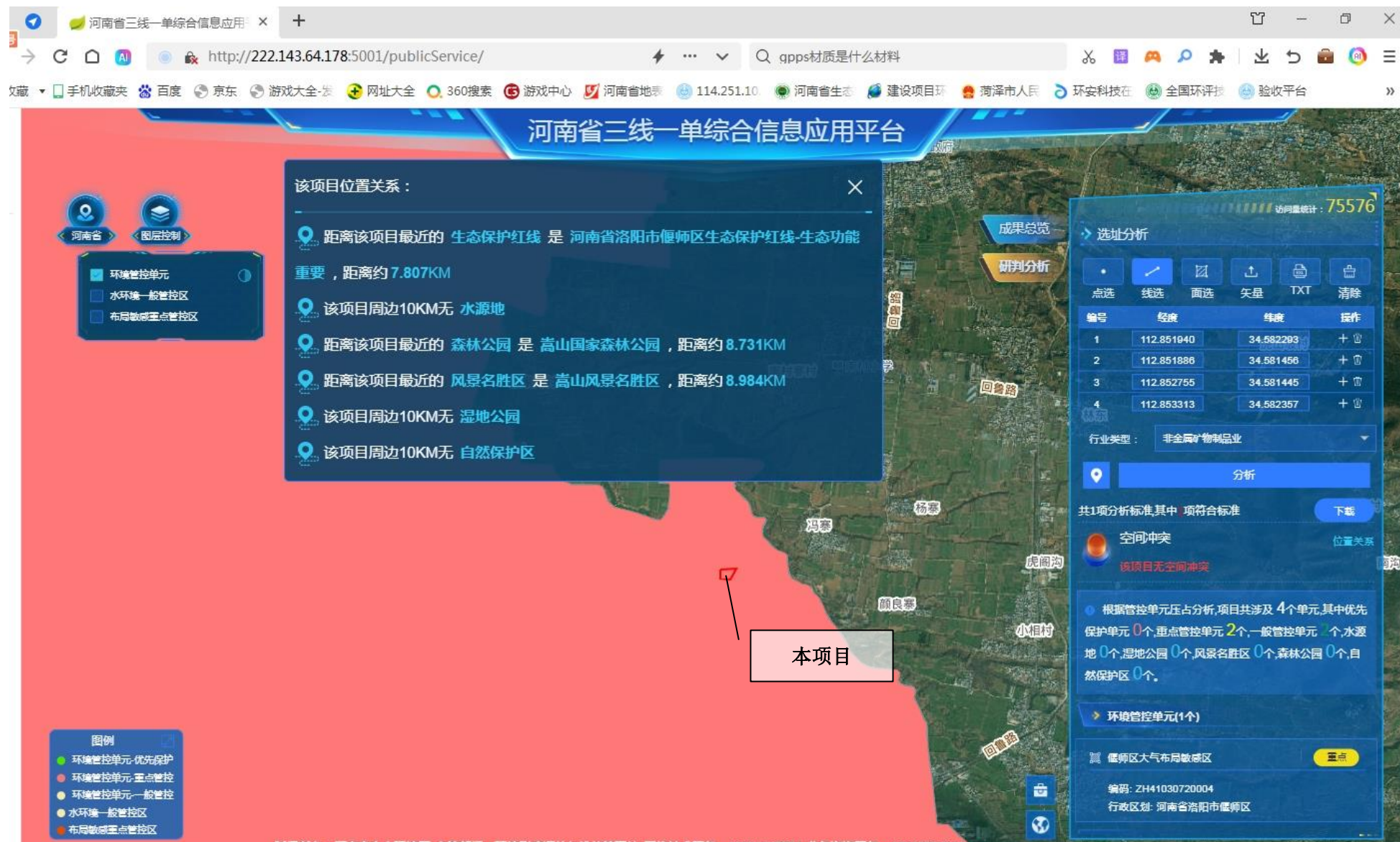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1：周边环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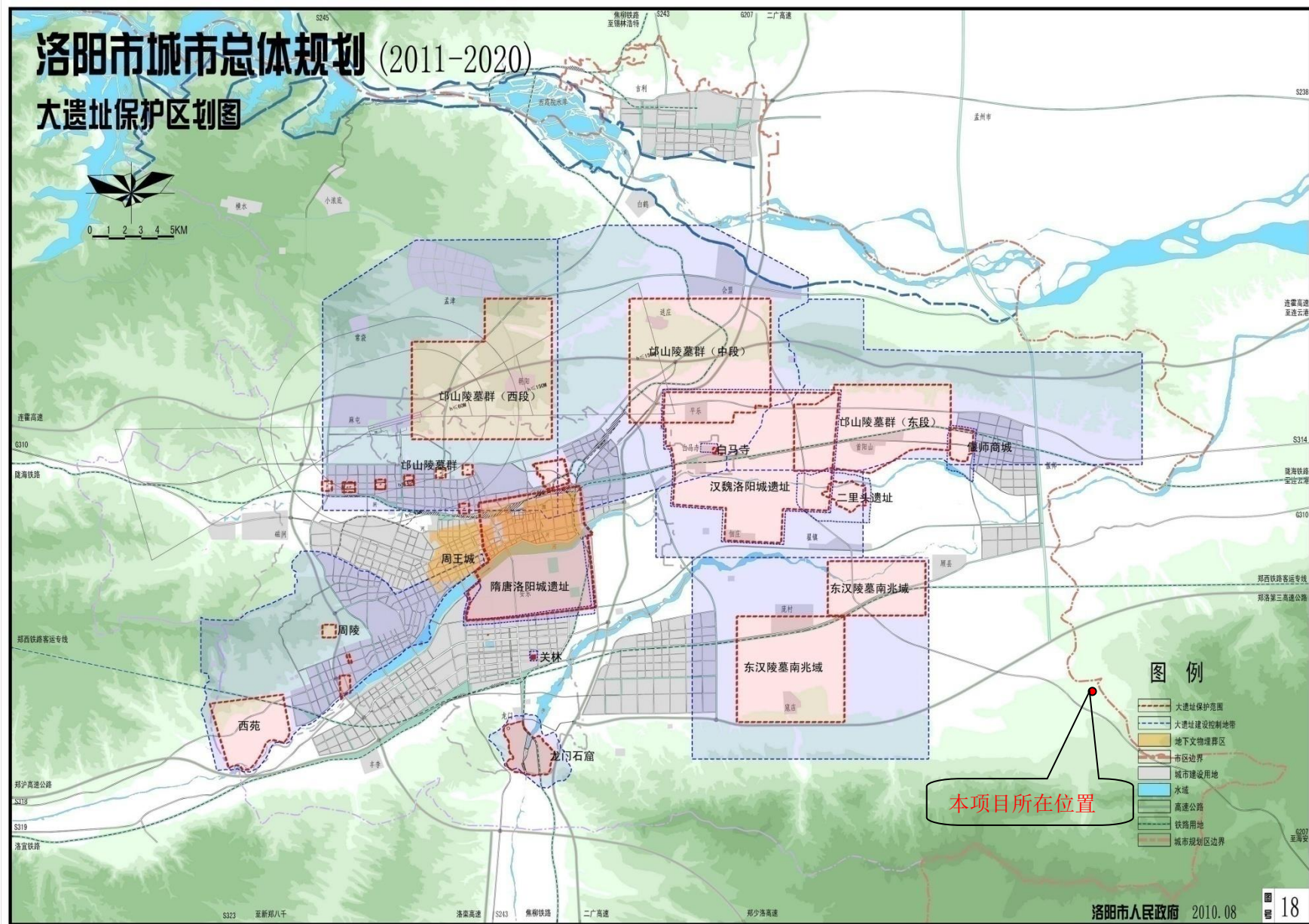
附图 3-2: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结果图



附图 5：本项目与最近水源保护区的位置关系



附图 6：项目与大遗址保护区划位置关系图

	
项目负责人现场踏勘	厂区西侧生产道路
	
北侧府北村	厂区南侧的田地
	
现有不定型生产线除尘器	现有预制件搅拌机除尘器

附图 7：现场照片

附件 1

委 托 书

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410-410381-04-02-325702

项 目 名 称：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03817218572075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洛阳市偃师市府店镇府北村

建 设 性 质：改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在现有生产车间内进行，不新增用地。对现有的功能耐火材料生产线进行改建，改建为智能化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线。改建后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镁砂、镁橄榄砂、焦宝石、铝矾土、氧化铝微粉等-自动配料-混合搅拌-包装-成品。新增设备为：全自动配料系统、智能化集成料仓、搅拌机、包装机等。

项 目 总 投 资： 5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证 明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位于
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府北村，项目所在地块总占地面积 8300.5 平方
米，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同意项目选址建设。此证明仅用于办理环
评手续。

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1 月 1 日



—— 集用 (2007) 字第 07011 号

集体土地使用证



Nº 010366983 简

土地使用者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王应刚)		
土地所有者	府店镇府北村7组		
座 落	滑城河		
地 号	16-04-145	图 号	
用 途	工业	土地等级	
使用权类型	批准拨用	终止日期	2029-12-30
使用权面积	8300.5平方米		
其中共用分摊面积			
填 证 机 关			

附件 5

经营权转让合同

甲方：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

经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年产 2000 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以下称“该项目”）的经营权的相关事宜达成共识，双方共同执行：

一、现甲方和乙方一致同意签订此合同，乙方将该项目的经营权交由甲方运行及管理。

二、甲方运营该项目所得利益归甲方所有，乙方允许甲方使用所有国强公司的公共设施及各种有效证件，环境评价等相关手续等。

三、甲方合法经营，生产经营过程中造成的违法责任与乙方无关，由甲方全面负责并承担。

四、甲方经营该项目后其生产设备、规模、产能等不发生变化；

五、此合同一式二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2024 年 11 月 1 日

负责审批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偃环监表〔2016〕7号

**关于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

根据《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中的分析结论、建议及专家组审查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该项目已建成,属补办环评手续。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应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项目存在环保问题进行整改,在建设中要全面落实。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模具清洗用水在厂内循环使用,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禁止直接外排。

2、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搅拌机进出料口安装集尘罩,工作时含尘废气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项目粉尘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厂界外颗粒物最大贡献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同时北厂界要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项目内按照环评要求设置垃圾收集设施,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循环水池沉渣废料收集后及时清运生活垃圾收集点处理,除尘器粉尘等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产时产生的耐火材料碎屑收集后回用于

生产。

4、确保项目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5、该项目涉及规划、国土、文物保护的相关事项，以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二、根据主要污染物总量核定意见，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0432t/a, NH₃-N: 0.0052t/a。

三、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整改完成后，须向偃师市环保局申请对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生产。

四、偃师市环境监察五中队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特别是做好该项目施工期的监督工作。



负责审批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偃环监表（2018）114 号

关于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 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中的分析结论、建议及专家组审查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原则同意该《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中予以落实。项目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项目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2、施工期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有关规定，严格落实“七个 100%”要求，防止扬尘二次污染。

3、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生产过程中颚破、筛分、对辊、球磨、产品包装及中间仓等处分别设集气装置，含尘废气经收集通过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建设密闭生产车间，生产原料堆放在车间内，按要求采取相应的控制无组织粉尘排放的措施，确保项目无组织粉尘厂界监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

4、同意《报告表》中废水处理方式：职工生活污水依托项目区其他工程的原有化粪池，经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5、确保项目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1 类标准要求；项目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要求。

6、项目固体废物按照环评要求合理处置，综合利用。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79-2001)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设施，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二、该项目涉及规划、国土、文物保护等方面的相关事项，以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三、根据主要污染物总量核定意见，该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123t/a，NH₃-N：0.0012t/a。

四、如果今后国家或地方颁布与项目有关的新的环境标准，你公司应按新的环境标准执行。

五、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进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六、偃师市环境监察五中队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4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817218572075001Z

排污单位名称：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偃师市府店镇府店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7218572075	
登记类型： ☐ 首次 ☐ 延续 ☒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5月28日	
有效期：2020年05月28日至2025年05月27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81MA45LAG96Y001Z

排污单位名称：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偃师市府店镇府北村7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MA45LAG96Y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4月30日

有效期：2020年04月30日至2025年04月29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负责验收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偃环监验〔2016〕12号

关于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定型耐火材料项目（下称该项目）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能够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根据建设单位提交的《验收监测报告表》[偃环监验表（2016）第 29 号]，该项目外排各项污染物能够满足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研究，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二、该项目今后要认真落实验收组验收意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项目运营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粉尘污染产生点含尘废气的收集，及时对袋式除尘器维护、更换。
- 3、加强对职工的环保教育及生产管理，禁止猛烈倾倒抛洒物料，减少粉尘的产生。





+ 添加项目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公开时间段	状态	操作
洛阳国强耐火材料厂拟建的年产2000吨不定形耐火材料项目	河南洛阳偃师市	2019/09/19-2019/10/22	提交成功	查看详情

共 1 页, 1 个项目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 研判分析报告

2024 年 10 月 31 日

一、空间冲突.....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管控单元压占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涉及 4 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2 个,一般管控单元 2 个、水源地 0 个。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1 个,一般管控单元 0 个，详见下表。

表 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 控单元 编码	环境管 控单元 名称	管控分 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 约束	污染物排 放管控	环境风险 防控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ZH41030 720004	偃师区 大气布 局敏感 区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1、高龙镇 区域引导 智能家居、装配式住宅、钢制办公家具等产业入园入区发展，培育现代物流产业。 2、府店镇区域引导高端耐火材料、新型绿色建材等行业入	1、严格控 制新建、 扩建高排 放、高污 染项目。 2、重点 行业二氧化 化硫、氮 氧化物、 颗粒物、 VOCs 全面 执行大气 污染物特 别排放限 值。新建 涉 VOCs 项目，严 格落实大	/	/

					园入园发展、整合提升绿色矿山产业。 3、大口镇区域重点发展培育生态旅游产业，引导耐火材料企业入园入园发展；缙氏镇区域围绕静脉产业园发展资源综合利用。 4、依托健康农业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发展休闲食品、生态农产品等产业。	气攻坚等文件要求，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和管控。 3、生活垃圾发电厂要提高运营效率，严格控制各项污染物排放，安装自动监测设备，进行自动在线管控，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		
--	--	--	--	--	---	--	--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	伊河洛	一般	洛阳市	偃师区	/	1、加强建	/	/

7321029 7	阳市岳 滩控制 单元					成区配套 管网建 设，强化 城镇生活 污水治 理，加强 污水处理 厂（扩 建、提标 改造）。 现有污水 处理厂外 排水质应 执行《城 镇污水处 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 准》 （GB18918 -2002）一 级 A 标 准。新建 城镇污水 处理设施 执行一级 A 排放标 准。2、农 村生活污 水能进入 管网及处 理设施的， 处理应达 到《农村 生活污水 处理设施 水污染物 排放标 准》 （DB41/18 20-2019） 排放限值 要求；不能 进入污水 处理设施		
--------------	------------------	--	--	--	--	--	--	--

						的,应采取定期抽运等收集处置方式,予以综合利用。3、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	--	--	--	--	--	---	--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0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0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1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0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0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0个,详见下表。

表 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72320001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1、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	1、加大科技攻关,推广新兴技术,以石化、化工、涂装、医	/	/

				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到2025 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2、原则上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2025 年全面禁止。	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新兴原辅材料。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产业集群升级改造、企业深度治理、物质储罐排查整治，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加快规划建设集中涂装、活性炭集中处理、有机溶剂回收等中心。2、以减少重污染天气为着力点，制定实施方案，持	
--	--	--	--	---	--	--

				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4、通过改造提升、集约布局、关停并转等方式加强区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力度，淘汰一批布局不合理、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污染企业。5、大气监测点主导上风向 5km 范	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在采暖季，实施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化工行业错峰生产(水泥行业实行“开二停一”)。京津冀“2+26”城市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 5000 平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	
--	--	--	--	---	--	--

					国内原则上禁止建设燃煤电厂、钢铁、水泥、化工等污染严重项目。 6、相较于非重点管控区，进一步提升区内重污染企业大气污染治理力度，并加严要求。各地市结合区内产业现状，制定区内企业整治提升、整改和淘汰计划。	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七个百分之百”控尘措施，落实“一岗双责”，推广第三方污染治理模式，严查扬尘污染行为。 3、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	
--	--	--	--	--	---	---	--

					土、现场配置砂浆。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5、区内严格实施重型柴油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不满足燃料消耗量标准限值要求的新车型禁止驶入区内道路。划定的禁止使用高排放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内，鼓励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	--	--	--	--	---	--



191612050202
有效期2025年8月4日

附件 10

控制编号: ZLJL-29-04-2019
报告编号: SMJC-080W-11-2024

河南识秒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4 年 11 月 05 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 测 报 告 说 明

1. 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及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4. 委托单位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于报告完成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书面提出，同时归还原报告及预付复测费。
5.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6. 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河南识秒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南路延长线奔腾 4S 店附属
楼 301~316

邮 编： 471000

电 话： 0379-69931868

邮 箱： hnsmjcs888@126.com

1、项目概况

受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我对指定地点的环境噪声进行了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此报告。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府店镇府店村7组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时间	2024 年 11 月 02 日~03 日

2、检测内容

表 2 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厂区北侧 8m 的府北村住户	环境噪声	昼、夜间各检测 1 次，检测 2 天

3、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来源	检测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噪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4、质量控制措施

- (1) 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 (2) 检测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和能力确认；
- (3) 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并在有效期内；
- (4) 噪声检测：按检测技术规范实施检测，检测前后用标准声源校准声级计合格，并记录存档校准情况；
- (5)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

5、样品信息及检测分析结果

表 5-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噪声	ZS2411080W-1-(1~4)	/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 检测时间	2024.11.02		2024.11.03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区北侧 8m 的府北村住户	51	41	50	41

编 制: 李静艺

审 核: 刘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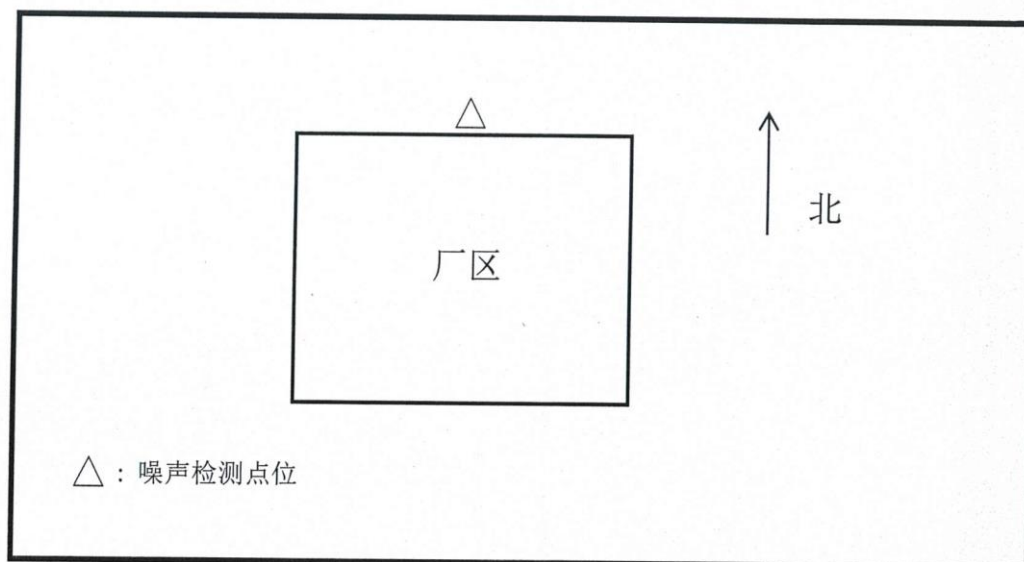
签 发: 王兰兰

日 期: 2024.11.5

报告正文结束



附图: 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4MA4679NX95		营业执照 (副本) (1-2)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南识秒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2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师界平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南路 延长线奔腾4S店附属楼301-316		
经营范围	环境与生态监测检测服务; 环境保护咨询服务; 空气、水、噪声污染监测服务; 土壤质量监测服务; 室内装修气体检测服务; 食品检验服务; 药品检验服务; 农药、化肥检验服务; 汽车尾气检测服务; 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尾气检测服务; 油气回收检测; 公共环境卫生监测; (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 资质认定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91612050202	
名称:	河南识秒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南路延长线奔腾4S店附属楼 301-316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9年8月5日
	有效期至: 2025年8月4日
191612050202 有效期 2025年8月4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2024 年 12 月 4 日，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于洛阳市偃师区组织召开了《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技术函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会议邀请的有关代表及专家。与会代表查看了建设项目厂址及周围环境状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情况的介绍和环评单位关于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技术函审意见如下：

一、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杨永杰（信用编号：BH009016）参加会议并进行了汇报，经专家现场核实，其个人身份信息、项目现场踏勘相关影像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情况较齐全。

二、报告表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内容比较规范，评价内容较为全面，主要污染源分析基本符合该项目特点，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表经补充完善后可以上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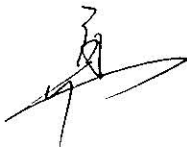
三、报告表需修改和完善的主要内容

- 1、补充项目与黄河流域相关政策的相符性分析；完善项目与绩效分级管控文件要求的相符性分析；完善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调查。
- 2、细化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核实声环境功能区划；完善噪声预测相关内容。
- 3、完善三本账分析内容，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乔勇 郭可可

2024 年 12 月 4 日

洛阳市图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线智能化提升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会专家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乔 勇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郭可可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高工	